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中市西屯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30002154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洪明舜於113年1月17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處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區區民洪明舜(男，民國27年4月12日出生，身分證字號：V10019\*\*\*\*，設籍：臺中市西屯區潮洋里19鄰市政北二路386號)，於113年1月17日往生，大體現暫置於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陳寶雲